

## 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于2017年12月6日披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立德，证券代码：430618）已于2017年12月7日起暂停转让。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0日、2018年1月4日、2018年1月18日、2018年2月1日、2018年2月14日披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2018-001、2018-003、2018-004、2018-005）。并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在2018年3月5日披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恢复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6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2018年3月19日、2018年3月26日、2018年4月2日、2018年4月11、

2018年4月18日、2018年4月25日、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1日、2018年5月18日、2018年5月25日、2018年6月1日披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2018-008、2018-009、2018-017、2018-018、2018-019、2018-020、2018-026、2018-027、2018-028、2018-029、2018-030），2018年6月4日披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并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在2018年6月5日披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恢复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6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5日、2018年7月11日、2018年7月18日露了《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2018-034、2018-035、2018-036、2018-037、2018-038）。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与相关方面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于2017年与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就交易结构、股权分配、支付方式等问题展开了逐步深入的探讨，在双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后，为落实交易，公司与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签署了《保密协议》，该公司于当月为尽职调查发出了《尽职调查清单》并指派相关专业团队对关注事件开展尽职调查。

经过多轮磋商，双方因交易方式的受限性等问题而未能就交易方

案达成协议，因此该事项暂时停止。此后，公司与某集团有限公司继续就资本运作项目进行商谈并签署保密协议，在经过积极沟通磋商后，仍未能达成合作协议，因而该事项也暂时停止。2018年5月起，公司与上述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重新开始就交易合作方案进行洽谈，就交易方式、股权交割方式等做进一步协商，由于与相关方商议的资本运作项目仍在进行之中，对相关方案的可行性正在进行论证，但在具体操作方案等事项上尚未达成一致，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公司上述相关事项不确定性消除后恢复转让。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